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9月29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并于2018年10月9日在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锡北镇张泾工业园区幸福路8号豪普大厦217会议室召开现场会议。由全体董事一致推荐，会议由胡约翰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做出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经公司董事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总票数的100%。

同意选举胡约翰先生为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会授权经营层负责办理营业执照变更等事项。

董事长的任职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总票数的100%。

同意选举袁秋丽女士为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副董事长的任职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总票数的100%。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具体人员组成情况如下：

同意选举胡约翰先生（主任委员）、刘辉跃先生和卓曙虹先生为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卓曙虹先生为独立董事。

同意选举彭国锋先生（主任委员）、李建浔女士和顾靖峰先生为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

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彭国锋先生和李建浔女士为独立董事，彭国锋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同意选举卓曙虹先生（主任委员）、彭国锋先生和袁秋丽女士为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卓曙虹先生和彭国锋先生为独立董事。

同意选举李建浔女士（主任委员）、彭国锋先生和袁秋丽女士为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李建浔女士和彭国锋先生为独立董事。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总票数的100%。

同意聘任刘辉跃先生为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总经理任职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总票数的100%。

同意聘任袁秋丽女士为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同意聘任顾靖峰先生、邱北先生为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袁秋丽女士为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常务副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任职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总票数的100%。

同意聘任邱北先生为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邱北先生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秘资格证书，其联系方式为：

地址：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锡北镇张泾工业园区幸福路8号

电话：0510-83798658 传真：0510-83798559

邮箱：qiubei@sinotio2.com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

备查文件：

- 1、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其他与本次会议相关的文件。

附：简历

1. **胡约翰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

胡约翰先生历任宁波中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副主任；成功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局秘书；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长。

截至公告日，胡约翰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曾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曾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胡约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胡约翰未持有公司股份。胡约翰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建锋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2. **袁秋丽女士**，1961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

袁秋丽女士历任株洲市保险粉厂总会计师、株洲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中盐湖南株洲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兼董事会秘书；株洲化工集团诚信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兼董事会秘书；湖南永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兼董事会秘书。现任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截至公告日，袁秋丽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曾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曾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袁秋丽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袁秋丽未持有公司股份。袁秋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建锋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3. **刘辉跃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

刘辉跃先生历任广州和葳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广州道恩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刘辉跃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曾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曾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刘辉跃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刘辉跃未持有公司股份。刘辉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建锋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4、顾靖峰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预备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

顾靖峰先生历任无锡天诚会计师事务所、无锡金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总经理；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投融资部副总经理；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顾靖峰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曾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曾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顾靖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顾靖峰未持有公司股份。顾靖峰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建锋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5、彭国锋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计算机软件工程师、注册会计师、税务师、资产评估师、造价工程师、房地产估价师、土地估价师。

彭国锋先生历任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管理部部长；湖南新达兴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湖南楚天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现任湖南广信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副所长，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截至公告日，彭国锋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曾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曾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

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彭国锋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彭国锋未持有公司股份。彭国锋与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建锋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6、李建浔女士，1948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金融学教授。海珠区第十二届人大代表（1998年至2003年），广东省第九届、第十届政协委员（2002年至2012年）。

李建浔女士历任广东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广东财经大学华商学院督导组组长、工商管理系主任、教务处处长；广东财经大学华商学院会计学院教授，已退休。现任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截至公告日，李建浔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曾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曾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李建浔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李建浔未持有公司股份。李建浔与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建锋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7、卓曙虹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

卓曙虹先生历任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民警；广东国智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现任广东粤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裁；深圳欧盛自动化设备公司董事长，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截至公告日，卓曙虹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曾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曾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卓曙虹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卓曙虹未持有公司股份。卓曙虹与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建锋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8、邱北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江苏省首期会计领军人才。

邱北先生历任施耐德电气无锡普洛菲斯电子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工装自控工程(无锡)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江苏方正税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现任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公告日，邱北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曾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曾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邱北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邱北现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135,000 股。邱北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建锋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